



UNEP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Distr.
GENERAL

UNEP/FAO/PIC/INC.10/10
28 July 2002

CHINESE
ORIGINAL : ENGLISH

拟定一项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
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
国际文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

第十届会议

2003年11月17-21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 项目4(d)

暂行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执行：
化学品的列入

《公约》生效后化学品的列入

秘书处的说明

导言

1. 《公约》和全权代表大会所通过的关于临时安排的决议都认识到在过渡时期还将有化学品被列入。《公约》认识到此点，因而在第8条中为此类化学品列入附件三规定了一种机制。有关临时安排的决议亦认识到此点，因而在决议的第7和第8段中规定了过渡期间如何列入化学品的细节。但是在自《公约》生效之日至第一次缔约方大会举行之前如何将化学品列入的问题上似乎略有不一致之处。秘书处有幸向委员会提交本说明，以阐述本问题的背景并提议一个可能的处理方法。

* UNEP/FAO/PIC/INC.10/1。

A. 背景《公约》

2. 《公约》第 8 条全文如下：“缔约方大会如果确信在其第一次会议召开之前已列入自愿性事先知情同意程序、但不在附件三之列的任何化学品已符合列入附件三的所有要求，则应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决定将此化学品列入附件三。”

3. 第 8 条为将化学品列入附件三建立了一个独特的机制，它似乎涵盖了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之日前自愿性事先知情同意程序中所包括的所有化学品。第 18 条第 2 款规定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应在不迟于《公约》生效后一年召开，因而第 8 条机制似乎只包括那些自《公约》生效之日起至第一届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之日前列入的化学品。

有关临时安排的决议

4. 在有关临时安排的决议的第 2 段中，全权代表大会决定“《经修正的关于化学品国际贸易资料交流的伦敦准则》和粮农组织的《农药的销售与使用国际行为准则》所载之自愿事先知情同意程序(以下简称为“原来的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现特作修改，以使其符合《公约》中所规定的程序，此修改至《公约》开放签署之日起生效”。在第 12 段中全权代表大会决定“暂行事先知情同意程序将从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所指定之日起停止执行”。

5. 该决定载有下列将新的化学品列入临时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诸项规定：

(a) 在第 7 段中，大会决定“凡根据原有知情同意程序业已确定要列入知情同意程序、但未于《公约》开放供签署之日之前分发其决定指导文件的所有化学品，一俟委员会通过相关的决定指导文件即应按照暂行事先知情同意程序”。采用这一程序将四种化学品，即杀螨剂、乙烯氯化物、乙烯二氯化物和毒杀芬列入暂行事先知情同意程序。

(b) 在第 8 段中，大会决定“委员会应自《公约》开放供签署之日起至其生效之日这段时间内就依照《公约》第 5、6、7 和 22 条的规定对任何其他化学品实行暂行事先知情同意程序问题作出决定”。采用这个程序将久效磷这一化学品列入暂行知情同意程序。在委员会的第十届会议上还将审议列入石棉、DNOC 和粉末状苯菌灵、碳呋喃和福美双杀菌剂。

6. 关于将化学品列入暂行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临时安排问题的决议第 8 段授于委员会的权力的时限似乎限于 1998 年 9 月 11 日《公约》开放签署之日起至其生效之日止之间。而《公约》本身似乎预见到直到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之日都有可能将化学品列入自愿事先知情同意程序。

7. 《公约》生效至缔约方大会第一届会议之间，还将审议三种化学品，即四乙铅、四甲基

铅和柏拉息昂。临时化学品审查委员会在其第四届会议上审查了这些化学品，并断定所收到的关于这些化学品的通知已经符合《公约》附件二的标准，并建议应为这些化学品准备编制决定指导文件草案。现订于在 2004 年 2 月召开的临时化学品审查委员会第五届会议上讨论这些决定指导文件草案。

B. 委员会可能采取的行动

8. 在通过关于临时安排问题的决议时，全权代表大会考虑到“为了在《公约》尚未生效之前保护人类健康和环境免受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的危害，并确保一旦《公约》开始生效后得以有效地运作，需要作出暂行安排，以便继续实行有关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知情同意)程序的自愿程序”(见该决议第 2 前言段)。

9. 大会还邀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总干事视需要在自《公约》开放供签署之日起至缔约方大会首次会议举行之日这段时间内进一步召开政府谈判委员会...会议，以便监督暂行知情同意程序的运作情况，并筹备缔约方大会会议和为之提供服务，直至缔约方大会举行首次会议的财政年度结束时为止”(出处同上，第 3 段)。

10. 有鉴于上述，认识到《公约》生效至缔约方大会首次会议举行之日的这段时间内预计将有更多的化学品可列入暂行事先知情同意程序，还认识到有必要保护人类健康和环境免受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的危害，委员会或愿希望在缔约方大会首次会议开幕之前夕召开一次短会。该临时化学品审查委员会第五届会议业已为把化学品纳入暂行事先知情同意程序审议了决定指导文件。该次会议则将审议将化学品列入暂行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事项，以便缔约方大会根据《公约》第 8 条审议这些化学品。会议还提到这些决定指导文件草案将在临时化学品审查委员会第五届会议之前提供各缔约方审议并将公布在鹿特丹公约的网页上。如果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将在 2004 年 8 月以后召开，那么临时化学品审查委员会将在举行会议之后不久分发临时化学品审查委员会所通过的决定草案和决定指导文件草案，以便在缔约方第一次会议前夕举行的政府间谈判委员会会议之前有六个月的回旋余地。
